

#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 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书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二〇二三年八月十七日在公司会议室现场召开，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对公司经营行为的审核、监督，以及对有关资料的认真审阅，基于独立、客观、公正的立场，发表独立董事意见如下：

一、我们认为本次董事会的召开及全部过程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法定程序，是合法、有效的。

二、本次会议审议通过的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客观、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中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三、报告期内没有控股股东及其它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四、对公司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经对公司经营行为的审核、监督，以及对有关资料的认真审阅，基于独立、客观、公正的立场，发表独立董事意见如下：

（1）公司能严格遵循《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严格履行对外担保的审议程序，建立了对外担保的风险管理制度，严格控制对外担保风险。

（2）截止2023年6月30日，公司没有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也没有为公司子公司以外的其他关联方、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截止2023年6月30日，公司对外担保情况如下：

担保提供方	担保对象	担保类型	担保期限	担保合同	审议批准的担保	实际担保	担保债务逾期情况
				签署时间	额度	金额	

公司	泰山玻璃纤维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2018年9月12日	20,000.00	5,000.00	无
	泰山玻璃纤维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2018年8月17日	60,000.00	31,500.00	无
	泰山玻璃纤维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2019年8月15日	19,700.00	11,400.00	无
	泰山玻璃纤维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2019年8月12日	10,000.00	7,300.00	无
	泰山玻璃纤维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2020年3月5日	40,000.00	20,500.00	无
	泰山玻璃纤维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2020年9月8日	20,000.00	15,000.00	无
	泰山玻璃纤维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2021年3月19日	13,500.00	11,300.00	无
	中材膜材料越南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2019年7月12日	2,709.68	978.1	无
	中材锂膜（南京）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	2021年8月6日	30,000.00	1,280.82	无

			年				
	中材锂电膜（南京）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2022年5月20日	35,652.00	31,501.70	无
中材科技风电叶片股份有限公司	中材科技（巴西）风电叶片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以签署的实际担保协议为准	尚未签订	620.32		
	中材科技（巴西）风电叶片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以签署的实际担保协议为准	尚未签订	8,598.70		
泰山玻璃纤维邹城有限公司	泰山玻璃纤维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2021年3月3日	4,600.00	600.00	无
	泰山玻璃纤维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2020年11月24日	10,000.00	9,500.00	无
	泰山玻璃纤维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2020年12月21日	10,000.00	9,500.00	无
泰山玻璃纤维有限公司	泰山玻璃纤维邹城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2019年4月4日	8,500.00	4,800.00	无

泰山玻 璃纤维 邹城有 限公司	连带责 任保证	债务履 行期限 届满之 日起两 年	2019年3月7 日	3,000.00	1,050.00	无
泰山玻 璃纤维 邹城有 限公司	连带责 任保证	债务履 行期限 届满之 日起两 年	2019年3月6 日	3,000.00	1,050.00	无
泰山玻 璃纤维 邹城有 限公司	连带责 任保证	债务履 行期限 届满之 日起两 年	2020年1月10 日	12,000.00	6,500.00	无
泰山玻 璃纤维 邹城有 限公司	连带责 任保证	债务履 行期限 届满之 日起两 年	2020年4月8 日	18,000.00	6,600.00	无
泰山玻 璃纤维 邹城有 限公司	连带责 任保证	债务履 行期限 届满之 日起两 年	2021年7月29 日	11,000.00	7,200.00	无
泰山玻 璃纤维 邹城有 限公司	连带责 任保证	债务履 行期限 届满之 日起两 年	2019年9月27 日	13,000.00	5,200.00	无

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对外担保余额（含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为187,760.62万元，占公司2023年6月30日末未经审计净资产的10.69%。

独立董事：

刘志猛

林芳

李文华

二〇二三年八月十七日